

1.1.1.1.1.3



410051S-2019



河南灵草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LY 0030S-2019

固体饮料

2019-01-08 发布

2019-01-08 实施

河南灵草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河南灵草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曹皓云。

H N

Q B

固体饮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固体饮料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及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贮存、运输、保质期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参（人工种植五年及五年以下）、薏米、枸杞子、龙眼肉、酸枣仁、砂仁、牡蛎、黄精、莱菔子、山楂、覆盆子、藿香、鱼腥草、葛根、陈皮、羊肚菌、桑椹、杜仲雄花、姜黄、乌梅、栀子、蒲公英、决明子、金银花中的多种为主要原料，经水煮提取，再加入麦芽糊精、牛磺酸、维生素C、维生素E、维生素B₁、维生素B₂、烟酸、甜菊糖苷、低聚木糖中的多种，经粉碎、混合搅拌、制粒、干燥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固体饮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

2.1.1 黄精、莱菔子、山楂、枸杞子、覆盆子、藿香、龙眼肉、牡蛎、鱼腥草、葛根、陈皮、桑椹、姜黄、酸枣仁、乌梅、栀子、蒲公英、决明子、砂仁、金银花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GB 5749的规定。

2.1.3 人参（人工种植五年及五年以下）应符合卫生部关于批准人参（人工种植）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[2012]年 第17号的规定。

2.1.4 杜仲雄花应符合《关于批准壳寡糖等6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（2014年 第6号）的规定。

2.1.5 羊肚菌应符合GB 7096的规定。

2.1.6 麦芽糊精应符合GB/T 20884和GB 15203的规定。

2.1.7 薏米应符合DB35/T 942的规定。

2.1.8 牛磺酸应符合GB 14759的规定。

2.1.9 维生素C应符合GB 14754的规定。

2.1.10 维生素E应符合GB 1886.233的规定。

2.1.11 维生素B₁应符合GB 14751的规定。

2.1.12 维生素B₂应符合GB 14752的规定。

2.1.13 烟酸应符合GB 14757的规定。

2.1.14 甜菊糖苷应符合GB 8270的规定。

2.1.15 低聚木糖应符合GB/T 35545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 求					检验方法
	人参枸杞 固体饮料	薏米龙眼肉 固体饮料	酸枣仁固 体饮料	砂仁人参枸 杞固体饮料	酸枣仁砂仁 固体饮料	
性状	颗粒状，允许有少量粉末状					取50g左右的被测样品置于洁净白色搪瓷皿中，观察其色泽、性状，将样品放于透明玻璃烧杯内用热水冲泡溶解，立
色泽	具有该本品应有的色泽					
气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气味，无异味					

滋味	滋味柔和，酸甜可口，无异味	即嗅其气味，然后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尝其滋味，静置2min后，看烧杯底部有无杂质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（冲泡时允许有少量沉淀物）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7.0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	≤ 7.0	GB 5009.4
总砷（以As计）, mg/kg	≤ 0.5	GB 5009.11
铅（以Pb计）, mg/kg	≤ 1.0	GB 5009.12
展青霉素 ^a , μg/kg	≤ 20	GB 5009.185
滴滴涕, mg/kg	≤ 0.1	GB/T 5009.19
六六六, mg/kg	≤ 0.1	GB/T 5009.19
牛磺酸, g/kg	1.1~1.4	GB 5009.169
维生素C, mg/kg	1000~2250	GB 5009.86
维生素E, mg/kg	76~180	GB 5009.82
维生素B ₁ , mg/kg	9~22	GB 5009.84
维生素B ₂ , mg/kg	9~22	GB 5009.85
烟酸, mg/kg	110~330	GB 5009.89
甜菊糖苷, g/kg	≤ 0.2	SN/T 3854

注：^a仅限于加山楂的产品检测本项目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³	5×10 ⁴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3 中的平板计数法
*霉菌, CFU/g	≤	10			GB 4789.15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-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 第二法

注1: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/T 4789.21 执行;
*霉菌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7101。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2695 和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，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，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食品营养强化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14880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H N

Q B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参（人工种植五年及五年以下）、薏米、枸杞子、龙眼肉、酸枣仁、砂仁、牡蛎、黄精、莱菔子、山楂、覆盆子、藿香、鱼腥草、葛根、陈皮、羊肚菌、桑椹、杜仲雄花、姜黄、乌梅、栀子、蒲公英、决明子、金银花中的多种为主要原料，经水煮提取，再加入麦芽糊精、牛磺酸、维生素C、维生素E、维生素B₁、维生素B₂、烟酸、甜菊糖苷、低聚木糖中的多种，经粉碎、混合搅拌、制粒、干燥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固体饮料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GB 71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的霉菌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7101。

河南灵草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H N
Q B